

第一章 緒論

第一節 研究背景與動機

隨著「融合教育」的世界潮流趨勢，以及在「零拒絕」的法令保護下，不僅普通班中的輕度障礙學生增加，許多重度和多重障礙學生也進入學校系統接受教育。在目前特殊教育中，除了特教專業人員外，其他相關專業人員投入教育體系的問題似乎逐漸受到重視，因此與專業人員之間的合作，建立特教教師週邊的專業支持系統，是許多實務工作者及特教學者專家一致的期望（蕭夙娟，民 85）。

隨著「特殊教育法」(民 86)、「身心障礙者保護法」(民 86)、「身心障礙教育專業團隊實施辦法」(民 88)等相關法令的修訂發布，其中多項條文皆提及了相關專業團隊整合的內容，為專業整合提供依循的方向。民國八十八年五月由教育部特殊教育小組主辦的「專業整合問題與對策研討會」中，更廣邀學者專家、教育局行政人員、特殊教育教師、相關專業人員以及家長團體代表等齊聚一堂，探討當前特殊教育與相關專業整合之問題，並提出可行的對策。在台北市八十九學年度特殊教育評鑑(身心障礙類)報告，以及九十學年度台北市特殊

教育業務報告中，已將相關專業團隊列入特教評鑑的重點項目之一，由此可見教育行政單位對於專業團隊的重視程度。

然而台灣專業團隊運作目前仍處於試探與模擬階段。在早期療育方面，有廖華芳於民國 85-86 年期間，從事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系統中之專業團隊整合計劃；在學校教育方面，台北縣於 85 學年度為尋求一套學校教育系統確實可行的 IEP 與專業團隊合作模式，由廖華芳主持之「身心障礙學童專業整合介入計劃」，以跨專業整合模式（trans-disciplinary model）、專業間整合模式（inter-disciplinary model）、「修正式跨專業團隊整合模式」及「混合團體化服務與教養院服務方案之專業間整合模式」，聘請醫師、物理治療師、職能治療師、語言治療師，與學校編制內特殊教育老師、在家教育老師組成團隊，給予學童整體且專業間整合性的服務。初步研究顯示，於台灣地區教育系統施行專業團隊整合服務之可行性高，然仍有很多前置作業需加強，並需長期規劃，使以學校為中心之「跨專業整合模式」具體可行。

最近這一兩年，國內以行動研究的方式，探討學校系統實施專業團隊運作之研究，有顏秀雯（民 90）之「以教師為個案管理員的專業團隊運作」，以「跨專業」合作模式的精神為努力的目標來規劃；

蔡昌原(民 91)之「國小啟仁班實施專業團隊服務模式之行動研究」,其乃針對「符合學生生態環境之需求」、「鼓勵家長參與」、「治療融入教學」三項要素,探討啟仁班實施專業團隊服務模式之發展過程;而在相關法令尚未明確訂定之前,有蕭夙娟(民 85)之「國中小啟智班實施專業整合之意見調查研究」,探討國中小啟智班實施專業整合之需求、施行辦法及相關問題;趙可屏(民 86)之「台灣地區國民教育階段在家教育學童專業整合服務之現況研究」,探討台灣地區施行在家教育學童專業整合服務計劃之施行方式、結果及成效相關因素。

不同的團隊運作模式賦予教師不同之功能與任務。在學校系統中,與學生關係最密切,接觸最頻繁者又屬教師。在許多的相關的文獻與法令內容中,發現教師在專業團隊中佔有舉足輕重的角色地位,而國內外針對教師參與專業團隊議題之相關研究,至今仍不多見,此乃激發本人探討該主題的動機。

根據國外的相關文獻,影響團隊運作成效的因素之一為團隊成員之間的合作與溝通(Dunn, 1991),學校教育方案的品質,端視團隊成員之間合作與溝通程度而定。個人特質、人際間和團體認同等三種因素,影響了團隊運作的有效性(Orellove, 1991)。既然教師亦屬團

隊成員之一，其對專業團隊內容的了解程度、對專業團隊合作所抱持的態度以及實際參與程度等，必然會影響團隊運作的成效。因此，了解教師實際參與專業團隊的現況乃為值得探討的主題。

葉明華（民 90）之「國民小學運用團隊型組織與學校效能關係之研究」，發現目前國小教育人員在參與團隊運作仍有待加強，而學校運用團隊型組織程度知覺較高的小學教育人員，對學校的效能也持比較高的評價，學校運用團隊型組織時若愈不講究參與和授權，其學校效能的表現也愈低。由此可知，教師對於團隊運作的了解程度、基本態度和參與程度之間，必然存在著某種程度的相關性。

民國 88 年羅鈞令在參與台北市學校體系職能治療服務經驗中，發現學校老師不瞭解何謂職能治療，因此也不熱衷推薦學生接受服務或提供必要的協助。在台北市八十九學年度特殊教育評鑑（身心障礙類）報告中，盧台華針對學校系統中之相關專業人員的參與，發現專業人員與老師、家長間的互動較少；王大延則認為目前學校內的專業團隊之觀察紀錄詳盡，但是老師在 IEP 的擬定，應配合專業人員建議或依據學生能力來設計課程。可見，雖然相關專業人員所給的建議具體詳盡，但是教師將此轉化為 IEP 的長短程目標或融入課程的部分仍有待加強。在台北市 91 學年度特殊教育評鑑（身心障礙類）報告中，

也再次提到專業人員參與率低的問題，在評鑑評語中，有高達二十二條的內容與專業團隊有關，其主要的建議如下：1. 有需要時，就要聘請相關專業人員參加 IEP 會議，協助評量與教學目標的擬定，必要時由專業人員執行 IEP 中的教育目標 2. 專業人員的建議一定要融入 IEP 之中，不可流於形式，要確實執行。

目前特殊教育已朝著專業整合的團隊服務模式發展，各專業間的彼此瞭解是不可或缺的。蔡昌原（民 90）在其「國小啟仁班實施專業團隊服務模式之行動研究」中，提到歷經了幾種不同團隊服務的方式，發現在教學與各專業間的合作方面，教學與專業間各自為政，老師進行教學，專業人員提供各自的專業服務，有團隊之名而無團隊之實，無法發揮團隊的功能。何以會造成這樣的結果？其中的困難之處亦為本研究所欲探討的主題之一。

本人在特殊班任教這數年來，察覺不同背景之特殊教育教師，其對「專業團隊」的了解、態度以及實際參與程度似乎有所差異，而教育行政單位賦予相關專業團隊方案所能達到目標之期望，其與在實際層面的運作上，兩者之間的差距是如何？因此，本研究主要以台北市國小啟智班、多障班之特殊教育教師為研究對象，透過問卷調查的方式，探討不同背景的特教老師，其參與專業團隊運作的現況，藉此提

出建議，以期提昇專業團隊合作的效率。

第二節 研究目的與問題

壹、 研究目的

- 一、探討國小特殊教育教師對「專業團隊」的了解、態度、參與程度以及面臨的困難。
- 二、探討不同背景變項的國小特殊教育教師，其對「專業團隊」的了解、態度、參與程度及面臨困難的差異情形。
- 三、探討國小特殊教育教師對「專業團隊」之了解程度與基本態度，對其參與程度之預測效果。
- 四、綜合本研究結果，提出規劃與實施專業團隊之建議，作為教育行政機關及學校實施專業團隊合作之參考。

貳、 研究問題：

- 一、國小特殊教育教師對「專業團隊」的了解、態度、參與程度以及

面臨困難為何？

- 二、不同背景變項之特教老師，其在「專業團隊」的了解、態度、參與程度及面臨困難上的差異情形為何？
- 三、國小特殊教育教師對「專業團隊」之了解程度與基本態度，對其參與程度之預測效果為何？

第三節 名詞釋義

本研究所涉及之重要名詞，其涵義界定如下：

壹、專業團隊

本研究所指的「專業團隊」一詞，乃依據台北市九十學年度「特殊教育相關專業人員到校輔導配合事項」中，所指為協助特教班教師輔導啟智班學生及經醫師診斷需相關專業人員輔導之學生，提供個案專業評估、協助擬定學生 IEP、教師教學輔導技巧及家長諮詢服務，

結合衛生醫療、教育等不同專業人員所組成之工作團隊，以提供統整性之特殊教育及相關服務。來自不同專業領域的人員，以相互溝通、協調之合作的方式，貢獻各自之所長共同努力，以滿足具有特殊需求學生之教育目標。

貳、國小特殊教育老師

本研究所指的台北市國小特殊教育教師，係指目前任教於台北市普通國小之啟智班、多障班，具國小合格特殊教育資格之特殊教育教師。

參、特殊教育相關專業人員

本研究所指之特殊教育相關專業人員，乃依據台北市九十學年度「特殊教育相關專業人員到校輔導配合事項」中，所指進入國民中小學教育系統為身心障礙學生及其教師與家長提供專業服務之專（兼）任人員，包括物理治療師、職能治療師、語言治療師等相關專業人員。

肆、特教老師之背景變項

本研究所涉及特殊教育教師之背景變項如下：

- 一、 性別：分為男性、女性。
- 二、 年齡：分為(1) 29 歲以下 (2) 30-39 歲 (3) 40-49 歲 (4) 50 歲以上。
- 三、 服務年資：分為(1) 1-2 年以下 (2) 3-5 年 (3) 6-10 年 (4) 11-20 年 (5) 21 年以上。)
- 四、 學歷背景：分為(1) 師範院校特教系(所)(組)畢業 (2) 具一般教師資格,且曾修習 20 個(含)以上特教學分(3) 學士後特教師資班
- 五、 與專業人員接觸經驗：依據特教老師曾經和未曾與專業人員之不同接觸經驗，分為兩組。

伍、教師了解程度

本研究所指稱教師了解程度，意指台北市國小特殊教育教師，對台北市教育局目前實施之『特殊教育相關專業人員到校輔導』內容之了解程度，其操作型定義以受試者在研究者自編問卷「了解程度」部分的得分代表。分數越高，表示受試者對專業團隊的了解程度越高。

陸、教師基本態度

本研究所指稱教師基本態度，意指台北市國小特殊教育教師，對台北市教育局實施相關專業團隊到校輔導之措施所抱持的態度。其操作型定義以受試者在研究者自編問卷「基本態度」部分的得分代表。分數越高，表示受試者對專業團隊的態度越正向積極。

柒、教師參與程度

本研究所指稱教師參與程度，意指當各專業人員到校輔導時，學校特殊教育教師以合作的方式和專業人員共同進行個案評估、擬定、執行 IEP，以及將治療融入教學等項目之參與程度。其操作型定義以受試者在研究者自編問卷「參與程度」部分的得分代表。分數越高，表示受試者對專業團隊的參與程度越高。

捌、教師面臨困難

本研究所指稱教師面臨困難，意指當特殊教育教師參與專業團隊運作之過程中，在溝通問題、行政支援以及教師知能等三方面所面臨的困難。其操作型定義以受試者在研究者自編問卷「面臨困難」部分的勾選情形代表。勾選題數越高，表示受試者在參與專業團隊過程中所面臨的困難越多。